

# 國立中興大學110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

## 【興翼招生】經濟不利學生 學校證明函

※填表說明：

- 一、本校為協助經濟不利學生順利升讀大學，利用大學個人申請入學增設「興翼招生」，招收經濟條件相對不足，但具有強烈學習動機、具學習潛力的學生(例如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等)。因考量部份經濟不利學生，可能因某些原因無法取得縣市政府、鄉(鎮、區)公所開立的證明文件，但其家庭經濟條件及資源確實不足，亟需協助，可經由高中學校填寫「學校證明函」，證明學生確實是經濟不利且亟需幫助，本校將受理其報名【興翼招生】，並綜合評估學生整體條件。
- 二、如果學生已經持有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文件的話，則**不必**填寫本證明函，即可直接報名本校【興翼招生】或其他學系(組、學程)。
- 三、本證明函經高中師長填寫完成後，請考生將證明函掃描成 PDF 檔，於報名期限內，連同其他審查資料，一併上傳至「[甄選委員會](#)」報名網站。

A.高中師長填寫部份：

一、高中師長聯絡資訊：

高中師長姓名		服務處室	
高中師長職稱	<input type="checkbox"/> 主任 <input type="checkbox"/> 導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師長_____		
高中師長聯絡電話	電話：	手機：	
高中師長電子郵件信箱			

二、學生基本資料：

學生姓名		報考學系(組)	
就讀高中/班級	學校： 班級：_____年_____班	聯絡電話	電話： 手機：

三、學生背景簡述：(如學生家庭背景、家庭成員、經濟狀況、學生特殊表現等，約500字內為原則)

#### 四、學生特質、在校表現：

1.您與學生的關係? 高中輔導主任 高中導師 其他(\_\_\_\_\_)

2.學生家庭經濟情況? 經濟小康 經濟普通 家境清寒，經濟困難

勾選「家境清寒，經濟困難」者，請簡要說明「學生無法取得縣市政府或鄉鎮區公所開立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的原因：\_\_\_\_\_

3.學生是否曾經向學校尋求協助或輔導? 沒有 有(請說明學校協助的內容：\_\_\_\_\_)

4.學生高中在學期間的學習熱忱如何? 非常努力 努力 普通 不清楚

5.學生學習及發展潛力? 傑出 優 普通 不清楚

6.學生高中學業平均排名百分比表現? 前 10% 前 20% 前 50% 50%之後

#### B.高中校長填寫部份：

1.校長願意推薦學生就讀本校嗎？ 極力推薦 推薦 勉強推薦 不推薦

2.校長補充說明：

校長簽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您提供的證明及事由，關係到其他經濟不利學生的升學機會，感謝詳實填答※

備註：本證明函經高中師長填寫、校長簽章後，請考生掃描成 PDF 檔，於報名期限上傳至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